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并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王君女士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王君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202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君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君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王君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备查文件

- 1、王君女士的书面辞任报告；
- 2、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九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王君，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南开大学国际金融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深圳市光明区政协委员，惠州新阶联常务理事，2023 年度特聘惠州市公安局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第四届党风政风监督员，2024 年获任东江科技园总工会副主席。王君女士于 2008 年加入研祥集团，担任总裁助理职务；2015 年加入深圳李群自动化公司，担任深圳分公司总经理职务。2017 年 11 月加入公司，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公司监事；2023 年 3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工会主席，行政科创中心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8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